

怀远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

怀经信字〔2023〕25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蚌埠市产业扶持政策 清单（市经信局部分）资金 （即申即享类）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：

根据《蚌埠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<蚌埠市产业扶持政策清单>的通知》（蚌发〔2022〕20号）精神，按照《蚌埠市产业扶持政策清单实施细则（市经信局部分 2023 版）》（蚌经信技改〔2023〕73号）、《蚌埠市制造强市及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蚌财企〔2023〕140号）、《蚌埠市经济和信息化领域项目申报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蚌经信中小企〔2023〕15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现就做好 2023 年度产业扶持政策清单（市经信局部分）

即申即享类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类别、材料

《蚌埠市产业扶持政策清单实施细则（市经信局部分 2023 版）》内即申即享类项目，具体项目类别、条件、材料等要求详见细则文件。

二、企业申报

项目单位对照实施细则组织申报材料，按照属地原则通过所在县、区（开发区）经信部门申报。项目采取网上申报方式，申报主体登录安徽政务服务网蚌埠分厅（<https://bb.ahzwfw.gov.cn/>），进入蚌埠惠企服务平台，参照《蚌埠惠企服务平台操作手册》（附件 2），上传真实、完整的申报材料，并关注县区初审和市级审核意见，及时完善申报材料。企业网上申报应做到数据准确、资料齐全、扫描文件清晰、文件命名规范。所有申报材料均需上传原件的扫描件。

系统网上申报功能开放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5 日，项目单位申报端口关闭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25 日，逾期均不再受理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县经信局行业管理股负责《蚌埠市产业扶持政策清单实施细则（市经信局部分 2023 版）》（二）即申即享类 1、3、7、11、12、13、14、15 的项目申报。

联系人： 李 恬 8216125 19955253072

马凤楠 8212373 19056020250

县经信局中小企业股负责《蚌埠市产业扶持政策清单实施细则（市经信局部分 2023 版）》（二）即申即享类 2、8、9、10 的项目申报。

联系人： 林 晔 8212373 18055262003

季允浩 8212373 19305521680

县经信局信息化股负责《蚌埠市产业扶持政策清单实施细则（市经信局部分 2023 版）》（二）即申即享类 4、5、6 的项目申报。

联系人： 薛 晨 8212182 17755209965

李润方 8212182 19305521861

- 附件：1.蚌埠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蚌埠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《蚌埠市产业扶持政策清单实施细则（市经信局部分 2023 版）》的通知
- 2.蚌埠惠企服务平台操作手册-企业版
- 3.2023 年度蚌埠市产业扶持政策清单(市经信局部分) 即申即享类项目申报汇总表

